



公告编号：2020-020

证券代码：430037

证券简称：联飞翔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## 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终止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7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》的议案，并于2019年7月26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》的议案，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；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〉的议案》，并于2019年11月15日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〉的议案》。此次股票发行方案及修正方案已分别于2019年7月9日和2019年10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，详见《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》（公告编号2019-033）、《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2019-042）。

上述股票发行方案相关公告公布后，公司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并与投资者达成了投资意向。中途因公司原聘请的审计机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，导致公司向证监会申报的股票发行资料被拒收；后因新三板深改新政出台，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意向投资者协商一致，考虑到未来公司资本运作的战略需要，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发行。

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

终止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股票发行的终止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2日